

因應疫情警戒標準維持第 2 級 調整醫院 COVID-19 應變措施

110 年 8 月 23 日

應變措施	7/27-8/23	8/24 起	檢驗方式
	維持第 3 級警戒期間 應變措施	第 2 級警戒期間調整應變措施	
確診個案 收治	視疫情變化及醫療機構收治量能等，確診病人於醫院專責區域可採 2 人 1 室收治，或適當安置於指定地點隔離治療	確診個案以醫院收治為原則，調整為 1 人 1 室收治於醫院之負壓隔離病室、專責病房或單人隔離病室。如有特殊情形，需經傳染病防治醫療網區區指揮官同意後，始得收治於防疫旅館或集中檢疫所。	/
探病管制	禁止探病 (除例外情形 ^a 外)	<p>一、全國各縣市醫院之加護病房、安寧病房、呼吸照護病房、精神科病房、兒童病房等區域及有身心障礙或病況危急者，得開放探病。</p> <p>(一)探病時段為每日固定 1 時段。</p> <p>(二)每名住院病人限每次至多 2 名訪客為原則。</p> <p>二、探病者篩檢：所有探病者應出具探視日前 3 天內自費抗原快篩或 PCR 檢測陰性證明^b</p>	核酸檢測/ 抗原快篩 (含家用 快篩)
住院病人 及陪病者 定期篩檢	/	<p>風險縣市(臺北市及新北市)之醫療機構或入住前 14 天內居住於風險縣市之住院病人及其陪病者，除入院前篩檢外，增加定期篩檢^b：</p> <p>一、住院病人篩檢：住院期間，於入院第 7 天及第 14 天各進行 1 次公費抗原快篩。</p> <p>二、陪病者定期篩檢：</p> <p>(一)住院病人住院期間，陪病者增加每 7 天進行 1 次抗原快篩，但僅提供 1 位陪病者公費支應。</p> <p>(二)固定陪病者外出返回後篩檢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陪病者因故短暫離院，且於當日返回者，毋需額外進行篩檢，回歸定期每 7 天公費抗原快篩。 2. 離院隔日返回，除定期 7 天公費抗原快篩外，應於返回日第 3 天(返回當日視為第 1 天)額外進行 1 次自費抗原快篩^c。 3. 長時間離院(超過兩晚)，除定期 7 天公費抗原快篩外，於返回當日須進行 1 次自費抗原快篩^c。 <p>(三)更換陪病者篩檢：新陪病者入院時應出具 3 日內自費抗原快篩或 PCR 檢測陰性證明^c。</p>	核酸檢測/ 抗原快篩

a. 病人實施手術、侵入性檢查或治療等，必須由家屬陪同，或基於法規需要家屬親自簽署同意書或文件；或急診、加護病房或安寧病房等單位，因應病人病情說明之需要；或其他因病患病情惡化或醫療處置需要等情形，經評估有必要探病且經醫療機構同意者等情形。

b. 若「已完成接種 2 劑疫苗滿 14 天」或「確定病例符合採檢陰性解除隔離條件且距發病日 3 個月內」得不採檢。

c. 若當次篩檢日，適逢定期 7 天篩檢日，抗原快篩得以公費支應。

因應疫情警戒標準維持第 2 級 維持醫院 COVID-19 應變措施

110 年 8 月 23 日

應變措施	7/27-8/23		8/24 起	檢驗方式
	維持第 3 級警戒期間應變措施		第 2 級警戒期間調整應變措施	
醫療服務營運降載	醫院可依調整開放病床數，適度調整醫療服務項目及量能，惟為因應疫情升溫時病人收治需要，仍應保留彈性應即時回復 ^a			
住院病人及陪病者入院篩檢	預定(非緊急)住院者，於入院前 3 日內篩檢 ^b ；緊急需住院者，於入住病房前篩檢 ^b ；篩檢費用皆以公費支應，陪病者限 1 名公費 ^c ，檢驗方式為核酸檢驗/抗原快篩二者擇一或同時執行			核酸檢測/ 抗原快篩
高風險單位 醫療照護人員	一、定期 (5-7 天) 進行公費篩檢 ^b 二、以急診、加護病房及直接照護疑似或確診病人單位為原則			核酸檢測 (鼻咽或深喉 唾液採檢)
急診病人	無症狀者	【雙北地區】 急診病人(含婦產科診所急診孕產婦)得進行 1 次公費篩檢 ^b		抗原快篩
透析院所 門診病人	無症狀者	【雙北地區】 一、經醫師 TOCC 評估或有疑慮時，得每周進行 1 次公費檢驗；居家隔離透析病人，得每次透析前執行公費檢驗 ^d 二、固定陪病者且須進入治療區，依醫師評估或有疑慮，得每周進行 1 次自費篩檢 ^c		抗原快篩

- a. 醫院可依本年 7 月 1 日衛部醫字第 1101664472 號函調整開放病床數，適度調整醫療服務項目及量能，惟為因應疫情升溫時病人收治需要，仍應保留彈性應即時回復。
- b. 若「已完成接種 2 劑疫苗滿 14 天」或「確定病例符合採檢陰性解除隔離條件且距發病日 3 個月內」得不採檢。
- c. 於醫院陪病期間，如住院病人因醫療需求轉入他病房(如：加護病房)致陪病者無法陪病而離院(超過兩晚)，返回醫院陪病日視同入院篩檢，檢驗方式可採核酸檢驗或抗原快篩二者擇一，或同時執行，檢驗費用由公費支應。
- d. 若「已完成接種 1 劑疫苗滿 14 天」或「確定病例符合採檢陰性解除隔離條件且距發病日 3 個月內」得不採檢。